

美育通论

吴东胜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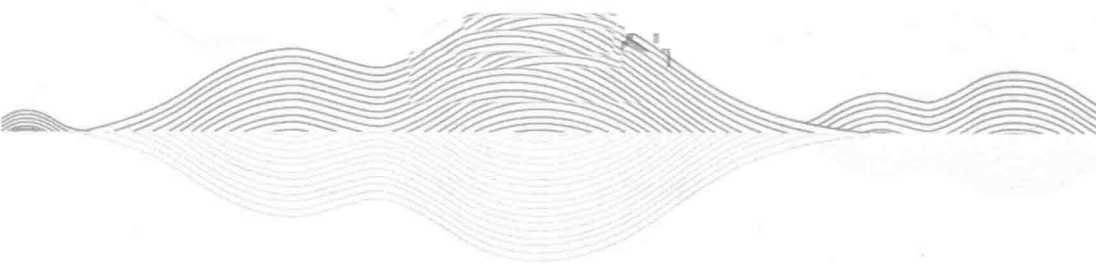
Mei Yu Tong Lun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美育通论

吴东胜 著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美育通论 / 吴东胜著.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8. 7

ISBN 978 - 7 - 5668 - 2227 - 7

I. ①美… II. ①吴… III. ①审美教育—研究—中国 IV. ①G40 - 0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75639 号

美育通论

MEIYU TONGLUN

著者: 吴东胜

出 版 人: 徐义雄

责任编辑: 潘雅琴

责任校对: 周海燕

责任印制: 汤慧君 周一丹

出版发行: 暨南大学出版社 (510630)

电 话: 总编室 (8620) 85221601

营销部 (8620) 85225284 85228291 85228292 (邮购)

传 真: (8620) 85221583 (办公室) 85223774 (营销部)

网 址: <http://www.jnupress.com>

排 版: 广州良弓广告有限公司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960mm 1/16

印 张: 13.5

字 数: 210 千

版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次

定 价: 40.00 元



(暨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序

东胜是我 2001 年指导的博士研究生，当时他一边工作，一边读书，的确是一种挑战与考验。好在他先前在南京大学读硕士也是同样的专业——文艺学，打下了良好的理论基础，加之读博期间专心刻苦，且有天分与悟性，工作与学习的关系处理得较好，故能在三年内如期毕业并获得学位。博士毕业后他一直在公务员队伍工作，在基层摸爬滚打过好几年，也当到了一定级别的负责人，在拿到学位十余年之后，他才有时时间来重新审视并整理他的博士论文，也算是心安气定地重整旧时征袍了。

此书主要研究的是中国审美教育历史，其重心放在当代。在研究中国传统美育与近现代美育时，更多地侧重于揭示它们的基本特征。而在当代美育，则花气力最多。他的研究视野开阔，史论结合，同时又能提出自己的创见。在资料文献方面，他花了工夫，力求在立论之中得到史料的支持。看得出来，他后来又增补了一些最新的材料，有的材料还引用到了 2016 年。他并没有满足原来的研究，而是在不断补充、不断完善、不断进步，这种学无止境的心态与做法是值得称赞的。

中国的审美教育历史悠长，带有鲜明的东方特性，这种特质也影响到当代中国的审美教育。比如重道德与审美的结合、重人格培养、重直观、重感悟、重家庭教育与社会教育的结合等。我曾经研究过中国佛教的审美教育，佛教不仅在经典中灌输某些美的理念，也在仪式仪轨中强调美的熏陶，还在建筑、艺术上体现美的陶冶。佛教靠潜移默化的浸染将美育贯穿在所开展的一系列活动中。中国的儒家、道家与道教也有类似的做法。尤其是儒家的审美教育，更是形成了一个完整的审美教育理论和实践体系。从孔子的“学于诗，立于礼，成于乐”到近代蔡元培

的“以美育代宗教”，有一条清晰的发展路线可以追寻。到了当代，中国的审美教育既传承了传统的审美教育观，又吸收了西方美学家的审美教育理念，开启了新的探索，尤其是在重视生命、重视生态、重视和谐发展、重视情商智商灵商三者的结合方面又有了新的途径。面临泛消费文化的冲击和科技文化的高度发达以及互联网文化的环境，中国的审美教育又存在着诸多的新问题。如何让审美教育在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丰富人民的美好生活作出更大的贡献，依然是一个重要的理论和实践问题。

这些问题，在东胜的书中均有探讨，也提出了他的看法和观点，相信此书会有助于我们加深对这些问题的思考。

希望东胜能更加心安气定地开展他的理论研究，并用以指导他的工作实践，在理论与实践上都能取得好成绩。

蒋述卓

2018年1月26日于暨南园

目 录

序 / 1

引 言 / 1

第一章 中国传统美育概述 / 3

第一节 中国传统美育的历史发展过程 / 4

一、滥觞期 / 5

二、奠基期 / 8

三、深化期 / 15

第二节 中国传统美育的主要形态 / 20

一、学校美育 / 20

二、家庭美育 / 23

三、社会美育 / 26

四、自然美育 / 30

第三节 中国传统美育的基本特征 / 34

一、中国传统美育长于内在思想 / 34

二、中国传统美育多为私人教育 / 37

三、中国传统美育寓于综合形式 / 38

第二章 西学东渐与中国近现代美育的历史转型 / 43

第一节 晚清时期中国现代学术思想的萌发 / 44

一、生产方式的变化 / 45

二、生活形态的变迁 / 49

三、文化观念的变换 / 54

第二节 西学东渐与中国美育的现代转型 / 60

一、西学东渐与西方美育思想在中国的传播 / 60

二、重要理论家的美育思想及美育实践 / 65

三、西学东渐与新美育实践 / 95

第三节 中国近现代美育的基本特征 / 109

一、从宗教伦理到科学技术：以美育代宗教 / 109

二、从综合的整体到独立的单一 / 114

三、从重内在的个体思想到重外在的社会实践 / 116

第三章 中国美育的当代形态与历史代价 / 123

第一节 中国当代美育的时代背景 / 124

一、美育未代宗教 / 124

二、相对落后的物质条件 / 130

第二节 改革开放与西方思潮的二次东传 / 132

一、西方文明的第二次东传 / 132

二、两种文明的再次碰撞 / 134

第三节 中国当代美育的发展与历史代价 / 139

一、美育在当代的历史发展 / 140

二、当代美育与现代化的代价 / 149

第四章 当代美育建设的使命与未来 / 167

第一节 当代美育建设的使命 / 168

一、信仰是美育生命之根 / 168

二、和谐是美育生命之魂 / 174

第二节 21 世纪美育的新气象 / 185

一、生态美育 / 186

二、生命美育 / 189

三、和谐美育 / 190

四、灵商美育 / 193

第三节 美育发展的未来展望 / 194

一、重视听觉艺术与心灵优先的策略 / 194

二、重视审美感知与联想想象的策略 / 197

三、寻求真实、纯粹与完整的美育 / 199

结 语 / 201

参考文献 / 203

引 言

美育是美学研究中的一个重要课题，也是美学实践的一个重要方面。我国古代思想家很早就意识到美育对社会、人生的重要意义，因此形成诗教、乐教的美育传统，积累了丰富的美育思想。但是现代意义的“美育”概念却是由近代德国美学家席勒提出来的，并将其与人的情感和自由紧密相连，他所著的《美育书简》是资本主义现代发展过程中有关人性批判与人性建设的一部重要典籍，标志着美学逐步由书斋走向生活。在我国最早提倡美育，并将其与德育、智育相提并论的则是王国维、蔡元培、胡适等一批美学家、教育家，他们举起了“以美育代宗教”“美育救国”的大旗，对美育在中国的发展起到非常重要的推进作用。

经过百年的发展，中国现代美育的理论和研究都取得十分可喜的成就，无论是关于美育概念、命题、观念的具体阐述，还是重要美学家的美育思想与实践的梳理都有较为广泛的研究。但是由于历史原因，中国美育的发展也历经曲折，无论是在学理阐述、学科建设上，还是在具体的实践方面，都存在不尽如人意之处，与国家政策层面全面推进国民素质教育的决定尚存在较大的差距。^①

本书试图从中国美育的现代转型与当代形态的历史变迁中寻找中华民族现代精神的内在张力和缺陷，在古今转换与中西融合中透视中国当代美育崛起和伟大民族复兴的时代精神。全书分以下几个部分：

第一章：中国传统美育概述。这部分从历史传统和存在形态两个方面，阐述中国传统美育基本品质的形成过程、存在方式和基本特征。在论述中国传统美育具有悠久历史的前提下，突出其长于思想的内在品质、重在私人教育的存在方式和综合交叉的表现形态等历史状况，并进一步挖掘

^① 1999年6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就明确提出：“美育不仅能陶冶情操、提高素养，而且有助于开发智力，对于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要尽快改变学校美育工作薄弱的状况，将美育融入学校教育全过程。”

其对当代美育的启示。

第二章：西学东渐与中国近现代美育的历史转型。这一部分着重考察在晚清至民国期间中国社会的生产和生活方式由传统向现代变迁的过程中，现代美育科学的发展过程，突出西方美育东渐对现代中国的影响。通过历史传承、理论分析和个案研究，来展示中国美育现代转型的时代风貌和基本特征。

第三章：中国美育的当代形态与历史代价。这一部分在客观认识和辩证分析中国当代美育的历史背景和现实状况的情况下，着重对科学意识、文化观念和经济条件受到限制的历史事实展开论述，对蔡元培先生提出的“以美育代宗教”的命题，一反诸多专家学者之成见，并试图作出冷静而中肯的阐述。本书认为，美育代宗教是在中国现代文化科学化时代潮流中出现的历史现象，必须同时认清美育与宗教悖立、互补的基本品质。本书认为，改革开放以后，西方学术与社会思潮大规模涌入，对民族经济的发展和人民思想的解放，带来强大的推动力。同时，清洗张扬的经济欲望和拯救衰落的社会信仰，则是当代美育有待强化的学术问题。

第四章：当代美育建设的使命与未来。这一部分，在历史与现状、西方与中国在美育思想的比较研究中，尤其是在当代美育出现缺失和偏颇的情况下，提出一系列建设性的见解。本书认为，必须正确理解美育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意义——美育不能代宗教，美育不能无视世俗化、技术化、权利化等问题的侵袭，它应当在以信仰为根基的基础上，注重人心灵的启蒙、注重人听觉能力的解放，注重美育的真实、纯粹和总体性的意义。只有这样，中国当代美育建设，才能矫正西方功利主义等思潮的影响，才能补救经济技术时代给美育带来的亏欠，才能构建健康、全面的中国美育，才能为建设中华民族的小康社会带来强大的推动力。

第一章

中国传统美育概述

早就被世人所重视的美育，究竟在造就人的品质与民族精神的过程中起到什么样的作用？当代美育应当如何总结历史的教训，在中国现代化建设中肩负自己的使命？这显然是一个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的学术问题。我们认为，要想科学地解决这一问题，首先必须从传统美育的根基着手，正确地认识中国文化的历史精神。

中国传统美育是在中华民族的地理与人文基础上成长起来的。中国传统美育，从西南原始文明到长江与黄河流域的传播；由原始巫术类的舞蹈、文人艺术的诞生，到现代民族国家以科学技术为背景的审美创造；从私人传授到社会群体的公学诞生，中国传统美育以其特殊的形态凝聚中国文化的民族精神。

第一节 中国传统美育的历史发展过程

人们往往有一种误解，以为美育只是一种教育的手段，通过更感性更美观的方式达到对人的思想品德教育，或达到让人获得某种知识或掌握某种技能的目的。实际上，美育并不只是手段，其同样也有自身的目的。正如金开诚、龙协涛所言：“美育，是通过对现实美（包括自然美和社会美）、艺术美的审美教育，培养人们具有发现美的本质和规律的能力，确立人们正确的审美观，提高人们对美的鉴赏力，陶冶人们的情操，以解决人对现实的审美关系；它把美学理论研究与广大人民群众改造现实世界的伟大实践相结合，通过教育活动，从‘美’的尺度来培养和造就一代新人。”^①美育的目的是陶冶情感，怡情养性，通过对人心灵的陶冶，精神的调节，培养一种超然物外、自由自在的审美人格，按照“美的尺度”造就一代新人。

中国古代虽没有“美育”的概念，但是通过审美教育化育人心、培养审美人格的观念却早已有之，而且留下了丰富的美育资源，一直滋养着现代人的审美胸怀，对现代人理想人格的塑造仍然有着潜移默化的影响。下面简要从三个阶段作一梳理。

^① 金开诚、龙协涛：《现代美育教程》，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4年版。

一、滥觞期

从现存的考古文物来看,大约从旧石器晚期,人类的审美意识便开始孕育了,其中必然包含着广义的美育活动和美育思想的萌芽。正如廖群先生所言:“作为人类文化中一种更多诉诸心里愉悦、形式感觉和情感想象的特殊文化现象,作为人类在实践中逐渐酝酿萌生的意识和创作,审美文化的产生,其上限可能会稍晚于物质文化的出现。以‘自然的人化’为界定的广义的文化,可以说是从人类在石头上打击第一道人为的痕迹就开始了的,而审美文化,却是在人类打击一连串的石器之中或之后发生的。”^①当史前人类已经不再局限于把一堆冰冷的石器打造成具有特定目的的生产工具,当人们在开掘这些工具好用、便利、有效等功用性的同时,还逐渐注入了追求整齐、圆润、光洁、均衡、好看的心思,这说明人类的审美意识已经初孕胚胎。如在北京周口店龙骨山山顶洞人遗址中考古发现的做工精细的骨针,以及死者头骨附近的小砾石、石珠、项链等并无实用价值的装饰品,都说明了原始人已经有了超越实用之外的,朝向审美发展的精神追求。^②

进入新石器时代,原始人的审美意识和对于美的创造力有了更大进步。西安半坡遗址出土的彩陶,包括辽河流域红山文化时期和浙江余姚河姆渡文化时期大量玉器,这些器物的文饰已经脱离了实用的需要,显示出更多的审美需求。“从某种意义上说,陶器,这才真正是人类创造的第一件‘作品’。”^③因为旧石器时代的物品,无论是石珠、骨针,还是兽牙项链,都是在天然材料上加工而成的,其质地本身没有发生改变,但是制作陶器却需要把一堆松软的黏土捏造成各种形状的器物,再经过烈火的烧制,最后制出坚硬的器具。据考古学家发现,新石器时代中期以后的整个仰韶文化时代,陶制食具空前繁荣,形制愈加丰富,其中在西安半坡遗址出土的50多万件陶器、陶片中,生活用具多种多样,仅陶罐就有23种类型45种式样。从这些分工细致的器皿中,我们可以想象原始人对生活已有自己的审美追求,他们的日常生活也已多姿多彩。更值得注意的是,仰韶

① 陈炎主编,廖群著:《中国审美文化史》(先秦卷),济南:山东画报出版社2000年版,第3-4页。

② 参见贾兰坡:《“北京人”的故居》,北京:北京出版社1985年版,第41页。

③ 陈炎主编,廖群著:《中国审美文化史》(先秦卷),济南:山东画报出版社2000年版,第17页。

时代的人们还创造出辉煌的彩陶文化。陶器通体施彩,早期以红底黑彩为主,后期在彩绘部分先裹上一层白衣,再施以黑、黄、紫等色彩。^①

原始人在生产中不自觉地创造着美,同时也进行着审美意识的培养,在这种懵懂中美育思想开始萌芽。原始美育是和原始艺术、原始宗教、原始审美意识等密不可分的。中国古代诗、乐、舞不分,《礼记·乐记》中说:“诗,言其志也;歌,咏其声也;舞,动其容也。三者本于心,然后乐器从之。”^②诗、乐、舞三者是紧密结合的整体。《吕氏春秋·古乐》中有一段记载:

昔葛天氏之乐,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八阙:一曰《载民》,二曰《玄鸟》,三曰《遂草木》,四曰《奋五谷》,五曰《敬天常》,六曰《建帝功》,七曰《依帝德》,八曰《总禽兽之极》。

这段话生动地描绘了先民的艺术活动,这个活动有着鲜明的农耕民族特色,在这个祈求丰年和美好生活的艺术活动中,舞蹈、歌唱和音乐合为一体。

除了歌舞,原始美术、装饰中也体现了原始美育的萌芽。西安半坡彩陶纹饰中,既有描摹自然的鱼纹、鸟纹等,又有将客体属性加以省略、淡化、变形的象形与抽象相结合的纹饰,如指甲纹、波折纹等。浙江余姚河姆渡出土的玉器有玉坠、玉璧、玉环等,这些玉器精雕细琢,剔透玲珑,具有很高的艺术价值。如同邱明正先生在《美育志》中所说“这些美术作品标志着人类思维已开始由知觉表象的形象思维逐步向抽象思维发展:艺术创造上已由再现到表现,由象形到符号化,由模仿动物的写实作风向抽象几何图案装饰作风的逐步演进”,同时,“这些艺术作品的制作、传播、使用和鉴赏的过程,也就成了原始人实施美育的自发过程”^③。可见,中华原始美育是随着原始审美意识和原始艺术同时发生的。

原始美育和原始宗教也是紧密相连的。旧石器时代末期和新石器时代初期,原始人的自然崇拜、鬼神信仰、祖先礼敬、图腾意识、巫术观念日

① 参读陈炎主编,廖群著:《中国审美文化史》(先秦卷),济南:山东画报出版社2000年版,第17-31页。

② 《礼记正义》卷三十八,《十三经注疏》(标点本),李学勤主编,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111-1112页。

③ 参见邱明正、于文杰:《美育志》,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6页。

益浓烈,原始宗教活动日益频繁,且开始同原始艺术活动相结合,融入了原始人的审美意识,逐步成为原始美育的一种特殊表现方式。在这些活动中,祭祀活动既是神秘的、虔诚的,又是现实的、世俗的;既是实用的、功利的,又是形象的、情感的,具有艺术的、审美的因素。据亲临山顶洞考古现场的考古学家贾兰坡介绍,除用作头饰的石珠明显呈露红色之外,“所有装饰品的穿孔,几乎都是红色,好像是他们的穿戴都用赤铁矿染过”^①。这些红色饰品所萌动的朦胧的审美意识明显可见与原始信仰、原始巫术混合在一起。在山顶洞人那里,红色、赤铁矿粉,已经不再单纯是其本身,而是血液的象征,已经在想象中被赋予了生命和灵魂的意味。原始人认为,这些被象征生命的赤铁矿粉染过的红色饰品伴随着死者下葬,意味着其可以从中获得生命之力,从而达到灵魂不死的效果。随着这些活动的进行,原始美育也在默默地滋长,潜移默化地滋养着初民的审美意识和审美情趣。

中国社会发展到夏、商、周有了重大的变化。禅让制的废除和世袭制的建立,标志着原始社会的解体和奴隶社会的确立;社会的政治、伦理、文化灌注了阶级的内容,同时也促进了政治、哲学、艺术、教育等思想的发展。美育思想在这个时期取得重大进展,其标志为“礼乐之教”的提出。随着礼乐之制的实施和开展,一种文质彬彬、规矩典雅的审美标准取代了史前及殷商时期的巫风弥漫、神秘狂野的审美氛围。“礼乐之教”最早提出是在西周初年,周王朝刚建立,周公便制礼作乐,开创了周代礼乐文化的新时代。据《尚书·大传》记载,周公“五年营成周,六年制礼作乐”;据《史记·周本纪》记载,继周公之后,“成王既屈殷命,袭淮夷,在丰作《周官》,兴正礼乐”。可见周王朝的礼乐之教具有一定的延续性。所谓“礼”者,《说文解字》曰:“礼,履也,所以事神致福也。”《荀子·大略》云:“礼者,人之所履也。”^②礼的本意是祭神之器,由于具有强烈的神秘感与敬畏感而延伸为祭神的宗教仪式;后来又指日常生活的行为仪式;最后发展为宗法等级,社会伦理观念以及与之相应的礼节仪式的统称。周礼要求不同的社会成员在不同场合要遵循不同的行为准则,讲究事事有礼有仪,譬如冠、昏(婚)、射、相见、燕(宴)、飧、饮酒、聘、觐、虞、既夕、丧等各个层面,都要求有不同的礼仪规范。这些礼仪以礼

① 贾兰坡:《“北京人”的故居》,北京:北京出版社1985年版,第41页。

② 《荀子集解》,《诸子集成》(第二册),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327页。

为制，其目的就是从制度的角度规定人与人尊卑贵贱、长幼男女的等级关系和等级秩序，将自然人伦关系制度化、规范化，使人各定其位，各安其分。这些标示人们身份等级的条条框框看似冰冷生硬，但是它们的推行却是与乐并行，相生相济的。远古时期的乐并不是现代意义的音乐，而是诗乐舞合一的艺术形式，其本质是和谐；当礼被装点以轻歌曼舞、钟鼓琴瑟的典雅、悠扬的乐的形式中时，人们不知不觉中已经接受了礼的一次次熏陶。正如郭沫若先生所说：“乐须得礼以为节制，礼也须得乐以为调和。礼是秩序，乐是和谐。礼是差别，乐是平等。礼是阿波罗（太阳神）精神，乐是狄奥尼索斯（酒神）精神。两者看来是相反的东西，但两相调剂则可恰到好处。”^① 礼乐相辅相成，从此“礼乐之教”逐步成为中国古代美育的代称之一，也使中国传统美育带有强烈的政治伦理色彩。

二、奠基期

至春秋战国时期，由于礼乐制度的解体，官学失守，学在四夷，私学开始兴盛，新兴的士阶层发展壮大，美育思想也具有了新的内容。最显著的是随着百家争鸣而出现的美育思想的多元化，儒家、道家等学派都提出了各自的主张。

儒家的美育思想，主要包括孔子、孟子、荀子的思想。发轫于春秋末年，以孔子为开山鼻祖的儒家学派，是以对“克己复礼”的呼吁步入学术领域的。对周代礼乐文化进行全面的理论总结，成为这个学派的中心话题。可以说，儒家学说的基本价值理念正是从礼乐文化系统上继承和发展起来的，邹昌林先生说：“从本质上说，所谓儒学，不过是中国礼文化的价值体现者，它在整体上，是从属于中国礼文化模式的。”^② 其实，完全恢复西周之制是不可能的，但礼乐文化作为一种精神、一种传统，却在儒家学派这里得以提炼，得以光大，并以此为媒介，成为影响整个中国文化和审美意识的重要部分。

儒家关于美育的观点，究其实质是通过对人外在行为的规范和内在灵魂的陶冶，立人弘道、育化人心，培养人崇高的道德观念，使其在人格上不断追求道德上的至善和至美，行动上的彬彬有礼、敬长抚幼。这样的主张对于当时乃至现在的审美教育都有着深刻的影响，而其中对后代影响

① 郭沫若：《青铜时代》，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147页。

② 邹昌林：《中国礼文化》，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19页。

最大的是通过艺术育化人心，重视乐教。乐教最早见于《尚书》：“帝曰：‘夔，命汝典乐，教胥子，直而温，宽而栗，刚而无虐，简而无傲。诗言志，歌永言，声依永，律和声。八音克谐，无相夺伦，神人以和。’夔曰：‘於！予击石拊石，百兽率舞。’”^① 儒家学派将其进一步理论化。孔子认为通过学习“乐”可以培养一个人，不论是君子或是小人，“乐”对其同样有教化作用。无论是危难或是艰难之际，“乐”都可以使人平静，获得一种静心的体会。美且善的“乐”甚至可以起到感化人性、顿悟人格的作用。孔子在三代“六艺”教育的基础上提出了“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论语·泰伯》）的教育纲领。这一纲领体现了孔子教育的总目标是培养文质彬彬的君子，其包含孔子教育主要内容的诗、礼、乐，也反映了培养君子的基本过程是从情感教育到理性教育再到情感与理性教育相结合。孔子所谓“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本意在于表达诗对于人的感化作用。人在诵读、创作诗之时从诗的词句感悟到当时的情景，并透过诗句体会诗人创作时的领悟与想要表达的道理。诗通过一些直观且富有感染力的词句不用生硬的说理就已对人产生一定的教育意义。所谓诗“可以群”强调诗可以起到促进交流、沟通情感的作用。人在社会中既是一个个独立的个体，也是群体中的一员，只有懂得社会伦理关系，才能在社会生存立足。诗刚好起到了这样一种作用，《诗经》300篇中涵括了社会中各式各样的关系，读懂诗，让我们在社会群体中交往能够做到做人做事有礼且不狂妄。所谓“怨”，则表达了诗抒发情感的功能，诗者在诵读和作诗时，能抒发对社会政治的不满，消解内心抑郁不满的情绪。孔子重视艺术美的美育思想，对于人的全面发展，包括品格、情操的培养都是有重要意义的。

孔子还提出“游于艺”（《论语·述而》）的著名命题，体现出孔门儒学的最高人生境界与审美境界。在孔子看来，只有现实地实现了人的自由（通过“游于艺”来表达），才能最终完成“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的人的全面发展和人格完善历程。“艺”是君子人格丰富性和审美性的重要体现，“艺”指“六艺”，即礼、乐、射、御、书、数。其中既有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也有技能训练、艺术修养，可见在成就至高人格的过程中，美育占据了重要地位。在儒家看来艺术不仅可以培养艺术情思，审美

^① 《尚书正义》卷三，《十三经注疏》（标点本），李学勤主编，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79页。

感受,使人精神愉悦,而且可以提高君子的文化修养,使人心情舒畅,精神自由。而“游”也体现出一种审美的态度,正如今道友信所说,孔子美学思想具有精神超越性特征,“精神超越了平凡的日常性……精神就基本上获得了自由,实现了纯粹的超越,完成了从大地的解放”^①。孔子的这一思想与德国浪漫美学思想家席勒的美学思想有深刻的一致性。席勒认为,人类要获得真正的解放,达到真正的自由,必须改造人自身。在《美育书简》一书中,他提出只有通过美的途径才能达到自由,恢复人性的和谐。他指出:“正是通过审美,人们才可以达到自由”“美可以成为一种手段,使人自素材达到形式,由感觉达到规律,由有限存在达到绝对存在。”^②正是在游戏中,感性和理性得以整合,感性服从于理性的形式而不失去感性的对象,从而恢复人的感性与理性的真正和谐。由此可以看出,席勒的美育思想与孔子“游于艺”的思想有着高度的契合性。孔子强调要在成德、成仁之后,追求“游”的审美境界,意味着他实施入世的功业活动的同时,仍然需要保持一种精神的超脱态度。这就是为什么孔子最欣赏的是“暮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的曾点之志,而不是子路、冉有等人提出的强国富民等事功的追求。也就是说,博施济众的社会关怀在孔子思想中固然占有重要地位,但是精神生活的自在、自得、自适,也占据十分重要的位置,“曾点气象”突出的正是超越于功名事业的悠然自得的审美人生境界。孔子强调的是读书人应该保持一种精神的自由,心灵不受束缚、没有羁绊,入世可以洞悉社会,出世可以对话自然。这一生仅仅满足于事业有成的人是会做事的人,而能够从自己的成就中获得精神享受,抽身其外的人是会生活的人。

这一思想在荀子《乐论》中也有充分发挥。荀子认为,“乐者,乐也。君子乐得其道,小人乐得其欲”^③。君子从乐中感受到的是自然社会之道,体悟的是宇宙人生的奥妙,获得的是精神的满足。普通百姓从乐中获得的则是其生理欲望娱乐、消遣上的满足。乐通过艺术、审美的方式诉诸人的内心,所体现的精神只有以潜移默化的方式才能体现出来。乐教的本质是追求和谐之美。儒家相信通过乐教可以使每个生命得到充分发展。正如荀

① 今道友信著,蒋寅译:《东方的美学》,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1年版,第105-106页。

② 席勒著,徐恒醇译:《美育书简》,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84年版,第39、102页。

③ 《荀子集解》,《诸子集成》(第七册),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254页。